

公司代码：600635

公司简称：大众公用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陈永坚	因公无法出席	杨卫标
董事	张叶生	因公无法出席	杨卫标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488,753.97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316,600,158.1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按照母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1,660,015.81 元，加上 2017 年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763,321,867.72 元，减去 2018 年度已分配 177,146,080.50 元，合计可供分配利润 871,115,929.55 元。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2,952,434,67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拟分配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177,146,080.50 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693,969,849.05 元留存以后年度分配。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众公用	600635	大众科创
H股	香港联交所	大众公用（DZUG）	16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波	曹菁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8楼	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大

		众大厦8楼
电话	021-64280679	021-64280679
电子信箱	master@dzug.cn	master@dzug.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以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公用事业、金融创投业务，两块业务双轮驱动，构成了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其中公用事业包括（1）城市燃气、（2）污水处理、（3）城市交通、（4）基础设施投资运营、（5）物流运输；金融创投包括（1）金融服务、（2）创投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1、公用事业

#### (1) 城市燃气

公司天然气业务范围包括燃气销售和管道施工，经营模式为向上游供应商购买气源后，通过自身管网体系，销售给终端客户，并提供相关输配服务，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上海市西南地区 and 江苏省南通市。公司目前是上海浦西南部、江苏省南通市区唯一的管道燃气供应商，分别在当地拥有并维护超过 6,500 公里、2,200 公里的地下管道。公司于 2016 年参股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1430.HK），为公司带来稳定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江阴天力燃气有限公司 37.2255% 股份，进一步加大在燃气产业的投资比重，对燃气业务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带来积极影响。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城市燃气业务受燃气价格调整以及用户数量影响。随着城市化进程和国家推进“煤改气”工程，公司作为城燃运营商将受益于销气量和接驳量的增长。

#### (2) 污水处理

公司污水处理项目主要业务范围为处理生活及工业污水。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为区域特许经营，与地方政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公司负责处理政府规定区域的城市污水，处理完毕后达标排放至指定地点。目前公司在上海、江苏徐州、连云港共运营多家大型污水处理厂，总设计处理能力为 41.5 万吨/日，污水处理均采用国内成熟污水处理工艺，能够满足现行尾水达标排放的要求。此外，公司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以 BT 方式投资了一家污水处理公司，回购期内由当地政府支付回购款。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随着城镇化推进，城市人口的不断导入，环保监管政策趋严及环境保护标准不断提高的形势下，各个污水处理厂不断响应政府要求进行提标改造、积极扩容。地方政府以向公司购买公共服务的运作方式，由各地财政局、建设局、水务局核定服务单价，按照实际处

理量拨付。

### （3）城市交通

公司的城市交通服务业务以综合交通运输为核心，由下属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611.SH）运营。主要围绕出租车运营、汽车租赁等细分市场发展，提供出租车和汽车租赁、服务、旅游等综合交通配套服务。大众交通拥有出租车、租赁车、旅游车等各类车辆逾万辆，其中出租车数量占上海市出租车总量的 17%左右。

大众交通出租车运营业务在上海地区以承包模式为主，在上海以外的地区以租赁车和挂靠车为主。同时，为应对互联网模式对传统出租车行业的影响，大众交通依托大众品牌的优势推出了“大众出行”平台，提供正规的网络约租车服务。大众交通的汽车租赁业务主要包括长包和零租两种业务，运营模式为公司购买车辆和牌照，统一对外提供汽车租赁服务。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公司的城市交通业务深耕企业租车服务，同时积极探索传统出租汽车行业“+互联网”模式，在全国出租汽车企业中首家获得了开展约租车网络平台服务的合法正规资质，以此提升城市交通综合服务能力。

### （4）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

公司运作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目前主要是以 BOT 方式投资、建设和运营的上海翔殷路隧道。该项目由公司提供运营养护保障服务，由上海市政府给予公司持续性专营补贴来获得投资资金偿还和回报。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通过提升项目运营管理水平来努力扩大收益，并积极寻求新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 （5）物流运输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上海大众运行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80%股份。大众运行自有各类运营车辆 900 多辆，以 96811 调度平台作为主体业务核心来源开展业务经营活动。目前，大众运行主要业务包括货运出租、搬场、液化气配送、大众运行供应链等。大众运行拥有上海市危险品运输（二类易燃气体）资质，是上海市第三方唯一专业配送 LPG 的物流公司，液化气运输车队覆盖中心城区和崇明、松江、浦东等 11 个行政区。LPG 配送模式将有利于公司燃气产业在物流运输和能源贸易方面的深入探索。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强化运营管理，不断优化物流行业多渠道业务处理等信息化革新，以提高综合竞争力并提升运作效率。

## 2、金融创投业务

### （1）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或控股拥有多家不同种类金融服务公司，主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预付费卡业务等。融资租赁是传统银行信贷和股权融资外的重要补充，是实体经济中的中小企业和金融产业之间的有效链接，公司从事的融资租赁属于高杠杆、轻资产的行业，以收取净息差为盈利来源，主要收入来源是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其中，利息收入主要是租息收入、同业拆借利息收入等；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租赁手续费收入等；公司“大众 e 通卡”的预付费卡业务涵盖了居民生活相关的线上线下衣食住行消费场合及网上购物平台，为日常支付行为提供了便利。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强化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洞察力和前瞻性，不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寻找优质客户，提升盈利空间。

### （2）创投业务

公司的创投业务主要分为参股创投企业和直接投资两大类。公司参股的创投平台主要有 3 家，分别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华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兴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创投业务通过加强平台型企业和基金的投管退能力来提升收益，同时提升专业化自我赋能，为持续快速发展提供核心动力，并通过把握投资节奏，做好投资决策及风险控制来提升直投业务的盈利能力。

## （二）行业情况说明

### 1、燃气行业

中国天然气产业在中国尚处于成长期，未来许多领域对于清洁且应用广泛的天然气需求十分巨大。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我国着力推进清洁能源的使用，环境保护加强的大趋势下，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将持续提升。发改委、能源局等多部委提出，逐步将天然气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随着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城镇天然气管道长度和用气人口数将显著增加。《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 2020 年天然气用气人口量预计达到 4.7 亿，城镇燃料用气领域天然气消费量到 2020 年复合增速 10%以上。

2018 年，天然气行业政策利好频出，其中，《关于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从顶层设计出发，对国内天然气产业链的薄弱环节作出重点攻坚，针对“加强我国产供储销体系建

设、深化天然气领域改革”等多方面进行部署，确保国内快速增储上产，天然气供需基本平衡。

《2018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2018年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45.5亿吨标准煤左右，而天然气消费量占能源消耗总量的比重提升至7.5%左右，天然气产量1600亿立方米左右。重点政策对产业链各环节的具有重要影响，需求侧：环保驱动，煤改气持续推进，散煤治理及中小锅炉整顿提供持续需求增长；供给侧：加大国内勘探开发力度，促进多元化海外供应；价格管理：居民及非居民门站价并轨，实现上游价格理顺；要求降低供气领域服务性收费水平；基础设施建设：实现管网互联互通，推动天然气管网等基础设施向第三方市场主体公平开放；加速海外进口设施、储气调峰设施建设。

## 2、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行业作为政策导向性和法律法规驱动型行业，近年来在政府政策加强下发展趋势较好。报告期内，国务院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制定减排目标，同时，碧水保卫战提上日程，加上2018年5月第八次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高压提振，强调加大力度解决生态环境问题，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环保监管将持续高压态势，环保行业将十分受益，污水处理市场空间逾万亿，行业进入高速扩张期。此外，国务院部署开展2018年大督查，涵盖流域治理、城市黑臭河道治理等，强监管将进一步释放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国务院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全票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环保监管持续高压，并不断创新投资运营机制，吸引民间资本参与，充分发挥市场作用，多措并举完善污水处理收费制度。报告期内，上海发布新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增加了污染物控制项目，体现了监管部门对水污染防治要求进一步提高，有望催生更多工业和市政水厂提标的需求。

## 3、城市交通行业

2018年，出租汽车行业继续处于低迷状态，政策性壁垒尚未突破，运价市场化机制建立仍待时日。网约车管理办法在各地陆续执行，出行市场的秩序有一定好转，但是部分平台的违法运营现象依然严重，出租车行业仍将面临劳动力资源和企业经营效益的双重挑战。

## 4、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推广PPP成为国家当前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重要模式。但由于行业集中度较低，随着城镇化建设标准的提高以及市场开放程度的增加，基础设施投资的增速也随之放缓，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近年，国家陆续出台相关政策规范PPP项目运作和市场发展，遏制隐性债务风险增量，在强监管背景下PPP项目入库速度将放缓，长期

而言有利于 PPP 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PPP）市场发展，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2017 年以来，政府有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 号)》(财预〔2017〕50 号)、《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 号)、《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金〔2018〕23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示范项目规范管理的通知》(财金〔2018〕54 号)等政策性文件，从长期来看，政府出台规范性政策是为了引导资源有效配置和防范风险，确保真正规范高效的 PPP 项目能够得以落地实施。预计未来国内 PPP 市场将向着更加规范化、合理化的方向迈进，从而更加有利于整个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 5、物流运输行业

报告期内，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取消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和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的通知》和 2019 年国三排放车辆退出市场等政策，对货运出租行业业务量或带来不利影响。互联网大数据时代的到来，使城市物流技术迎来前所未有的变革与创新。巨大的行业冲击，使货运行业面临着改变，由传统物流经营模式，向互联网、新零售物流转变。同时，不断发展的互联网企业导致物流市场竞争激烈，降低服务价格成为主要的竞争手段，不仅冲击了传统正规物流企业，也破坏了原先有序的物流环境。此外，受劳动力紧缺和社会经济压力的双重影响，货运行业近年来经营成本和人工成本越来越高，物流成本上涨的同时，运价不增反降，使得整体利润变薄。

## 6、金融创投行业

近年来，国家金融监管力度不断增加，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服务实体经济成为监管的主要政策导向。融资租赁行业融资与融物相结合的行业属性，是与实体经济结合紧密的一种融资方式，不断发挥着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灵活性特色。目前我国融资租赁市场的规模和市场渗透率与发达国家相比还相对较低，仍有很大的上升空间，并面临从粗放向集约型发展的转变。2018 年 5 月，商务部将融资租赁公司监管职责划给银保监会。统一归口管理，有助于防止监管套利，规范融资租赁市场的秩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随着行业规范出台，政策支持力度加大，行业监管政策不断成熟，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继续保持稳步发展态势，企业数量、注册资金和业务总量都在稳步增长，竞争也将日益激烈。

近年来，第三方支付业务在经历了初期的“野蛮生长”后，经历了监管收紧的洗礼，预付卡成为整个支付牌照业务整治的重中之重。预付卡牌照是第三方支付行业牌照主力军，但受制于第

三方支付行业龙头资源优势影响，小机构市场占有率较低。未来行业发展将在规范化基础上迎来黄金时期，预付卡机构规范化发展有利于推动行业环境优化。

2018年，创投行业面临中美贸易摩擦升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部分企业经营困难增多、资管新规出台、上市审核趋严等局面，创投机构在募资、投资、退出等方面遭遇种种挑战。2018年创投规模及只数环比增速下降，平均管理规模整体呈下行趋势。IPO审核从严，整体上市节奏放缓，上市数量明显降低，一二级市场之间的价差也逐渐缩窄，市场往更加成熟的方向发展。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1,592,362,814.96	20,744,021,224.12	4.09	17,355,389,530.60
营业收入	4,941,709,870.41	4,602,108,248.71	7.38	4,443,469,61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488,753.97	474,133,398.26	0.92	547,644,26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9,926,015.07	213,181,819.01	82.91	528,393,03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59,681,430.71	7,240,742,720.43	3.02	7,119,211,16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54,371.31	507,040,713.85	-44.73	594,708,126.9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16	-	0.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6	0.16	-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2	6.56	减少0.14个百分点	9.47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29,928,166.53	1,113,277,820.12	1,135,644,543.73	1,162,859,34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19,277.12	98,245,506.83	208,617,748.12	143,806,22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52,374.47	116,812,136.47	156,378,196.49	115,783,30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60,528.40	-92,034,319.81	25,251,206.30	190,476,956.42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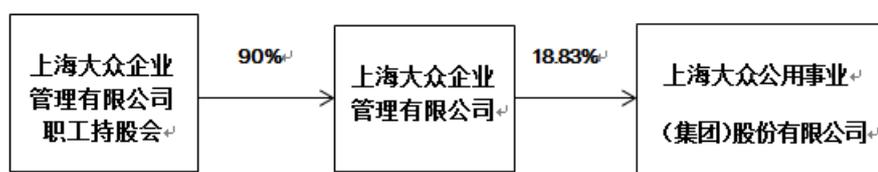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7,3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10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 人）有限公司	-136,000	533,523,000	18.07	0	无	0	境外 法人
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 限公司	0	495,143,859	16.77	0	质押	476,5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燃气（集团）有 限公司	0	153,832,735	5.21	0	无	0	国有 法人
林庄喜	-6,897,077	20,550,000	0.7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林贤专	-489,105	12,700,000	0.43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王小可	未知	12,000,000	0.41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11,370,700	0.39	0	无	0	国有 法人
蔡志双	585,300	10,774,198	0.36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丁秀敏	1,450,400	10,597,600	0.36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林炜槟	未知	8,635,000	0.29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沪大众	122112	2012 年 1 月 6 日	2018 年 1 月 6 日	0	5.71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公用 01	143500	2018年3月13日	2023年3月13日	5	5.5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8 公用 03	143740	2018年7月18日	2023年7月18日	5.1	4.65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8 公用 04	143743	2018年7月18日	2023年7月18日	6.8	4.89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的兑 付一起 支付。	
--	--	--	--	--	--	--	-------------------	--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8 日支付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第十二个计息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并摘牌（详见公告临 2017-058）。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5.71%，本计息期间共 184 天，每手“11 沪大众”（面值人民币 1,000 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28.785 元（含税），派发本金人民币 1,000 元。报告期内，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工作已全部完成。

(2)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支付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公用 01”，代码“143500.SH”）第一个计息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58%，本年度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13 日至 2019 年 3 月 12 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期公司债券的兑息工作（详见公告临 2019-001）。

##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评级”）对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18 公用 01”）进行了信用评级。中诚信评级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18 公用 01”债券评级结果为 AA+。评级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中诚信评级对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一期）（“18 公用 01”）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中诚信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其他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出具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本次跟踪评级上调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至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上调“18 公用 01”的债券信用等级至 AAA。评级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中诚信评级对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18 公用 03、18 公用 04”）进行了信用评级。中诚信评级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出具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A；“18 公用 03”与“18 公用 04”债券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0.26	59.70	0.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09	10.50	-3.90
利息保障倍数	2.55	3.06	-16.67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42 亿元，较上年同期 46.02 亿元增加了 7.38%。合并利润总额 4.8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2.06%；合并净利润 4.2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2.7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0.92%。

2018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6.42%，较上年同期 6.56%减少了 0.14 个百分点。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施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了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因报表项目名称变更，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 21,178,307.92 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21,178,307.92 元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175,000,000.00 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369,677,421.88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759,802,749.25 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1,139,481,465.16 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30,113,870.50 元 归母留存收益：增加 330,550,613.85 元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113,691,653.43 元
(3)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21,697,812.06 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121,697,812.06 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的金融资产”。	
(4)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1,743,157.34 元 其他债权投资：增加 11,743,157.34 元
(5)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少 2,938,726.85 元 其他应收款：减少 377,694.83 元 长期应收款：减少 7,206,856.86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 6,035,136.89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268,315.65 元 归母留存收益：增加 9,726,444.41 元 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3,563,655.38 元
(6)权益法公司执行新准则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5,288,206.12 元 归母留存收益：减少 5,288,206.12 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项目。	预收款项：减少 1,066,858,526.67 元 合同负债：增加 1,066,858,526.67 元

(3)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并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调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400,000.00 元，上期金额 0 元；
(2)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	“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17,630.14 元，上期金额 9,044,578.97 元；
(3) 资产负债表中“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并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调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6,535,000.00 元，上期金额 0 元；
(4) 资产负债表中“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	“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138,402,183.30 元，上期金额 27,708,036.54 元；
(5)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077,593.39 元，上期金额 461,391.89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4) 其他说明

由于本公司联营企业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兴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昂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尚未执行上述第（1）、（2）项会计

准则。本公司对该部分联营企业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不切实可行，仍以其按原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权益法核算。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2、上海市南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上海煤气物资供销公司（注：该公司税务已注销，工商未注销）
4、上海大众燃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南通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6、南通大众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7、南通大众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如东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9、南通开发区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10、江苏大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沛县源泉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2、徐州大众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13、连云港西湖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4、上海大众市政发展有限公司
15、上海翔殷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杭州萧山钱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7、上海大众嘉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上海大众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9、海南大众海洋产业有限公司
20、大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21、上海卫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2、上海大众集团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3、Fretum Construction & Engineering Enterprise Limited
24、Galaxy Building &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25、Ace Best Investing Manage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26、琼海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7、上海大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Interstellar Capital Investment Co.,Limited
30、海南春茂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1、上海大众交通商务有限公司
32、上海众贡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3、Allpay (International) Finance Service Corporation Limited
34、邳州源泉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35、徐州源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6、Platinum Capit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37、Dazhong (VietNam)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8、上海儒驭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9、上海大众运行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0、上海大众运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徐州青山泉大众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42、徐州市贾汪大众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43、Ultra Partner Limited

子公司名称
-------

44、Century Charm Limited
--------------------------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董事长：杨国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3月29日